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4-01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CORP.LTD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 2023-057），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集团”）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中建集团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100,845,940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24%，增持总金额约为 500,004,203.40 元（不含税费），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建集团关于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中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及占比情况：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中建集团持有公司 23,630,695,997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56.37%。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中建集团决定自

2023年10月20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判断及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23-057）。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中建集团于2023年10月25日至2024年4月16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100,845,940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24%，增持总金额约为500,004,203.40元（不含税费），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中建集团持有公司23,731,541,937股A股股份，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7.02%。

四、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所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中建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收购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增持符合《收购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公司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就本次增持披露实施结果公告。

五、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 中建集团在本次增持完成6个月内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